

提案階段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601681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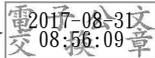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府106年8月28日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6年8月24日府水利字第1060163663號函辦理。
- 二、另會議紀錄請公所轉知里辦公處知悉。

正本：陳副議長明朝、黃議員聲全、廖議員英利、謝議員芳紋、李議員文斌、謝議員端容、鄭議員秋風、林議員寶珠、劉議員順松、苗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苗栗縣後龍鎮公所、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副本：本府水利處



裝

訂

線

## 出席人員簽名冊

案由：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地方說明會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時間	106年08月28日 下午2時	地點	後龍鎮公所
主持人	文秉河	記錄	吳國正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	陳副議長明朝			
2	黃議員聲全			
3	廖議員英利			
4	謝議員芳紋			
5	謝議員端容			
6	李議員文斌			
7	鄭議員秋風			
8	林議員寶珠			
9	劉議員順松			
10	苗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	理事長	劉迦忠	

## 出席人員簽名冊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1	後龍鎮民代表會			
12	里辦公室			
	南龍里	里長	呂煙泉	



## 出席人員簽名冊

會議照片：



會議結論：

1. 有關本次會議「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地方民眾表示贊成推動。
2. 相關後續準備工作請公所配合辦理。
3. 本次會議相關單位提及建議，將納入後續考量辦理。
4. 有關本工程工期部分，預計 106 年底前發包，107 年底前完工。

# 規劃設計階段

# 「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生態諮詢會議紀錄

## 苗栗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

407

台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951號

受文者：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701702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議程

開會事由：召開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生態諮詢會議

開會時間：107年9月13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本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情中心

主持人：張科長坤源

聯絡人及電話：吳國正037-559601

出席者：台灣石虎保育協會、苗栗縣卓蘭鎮公所、本府農業處(漁業科)、本府水利處(下水道科)、本府水利處(水利科黃技士麗文)、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列席者：本府農業處(自然生態保育科)

副本：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備註：

- 一、本次會議內容請參考附件中議程，請卓蘭鎮公所及第二批核定提報案件單位對於規劃、設計及施工所做之生態保育等相關內容進行簡報，因案件較多，每案簡報時間以6分鐘為限並著重於生態注意事項。
- 二、第二批核定案件之提報計畫書另寄台灣石虎保育協會參酌，詳細施作點位、範圍及工法等以當天簡報內容為準。
- 三、如有不明之處，請洽本案聯絡人瞭解，以利會議進行。

# 苗栗縣政府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701876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07年9月13日「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生態諮詢  
會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7年8月29日府水利字第1070170219號開會通知  
單辦理。
- 二、請各核定提報案件單位將本次生態諮詢會議紀錄及會議中  
所提之中區工作坊會議紀錄一併納入細部設計及施工考  
量，以利案件後續執行順利，相關紀錄如附件。

正本：台灣石虎保育協會、苗栗縣卓蘭鎮公所、本府農業處（漁業科）、本府水利處（下水  
道科）、本府水利處（水利科黃技士麗文）

副本：本府農業處（自然生態保育科）（含附件）、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本府水利處（水  
利科）

電 2018/09/21 文  
交 16:38:28 章

# 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生態諮詢會議

## 會議記錄

日期：107年9月13日上午9時30分

地點：苗栗縣政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中心

主持人：張坤源科長

### 一、大安溪生態景觀改善工程

#### 1. 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陳柏豪 理事

- A. 與縣道 140 的交界設排水溝，深 85 公分，寬 70 公分，建議改為砌石緩坡的生態草溝設計，若有安全疑慮用混凝土代替也可以，另外建議設置動物逃生通道。
- B. 石籠上方不需全面覆土，部分覆土即可並調整高差。
- C. 落雨松、輪傘莎草均為外來種，且較適用在都市景觀，苗栗的生態環境也不適合存活。建議大安溪高灘地原有的甜耕子草、芒草及蘆竹就是屬於原生及特有的生態特色，不須強加其他不屬於當地特色的景觀物種。
- D. 後續維管工作石虎協會樂意與公所合作，可以協助監測調查，例如一年一次的植栽調查，或是在動物通道及緩坡設計協助架設相機監測是否有石虎或其他動物的活動蹤跡，若有即可作為此案最好的亮點及宣傳，亦是找回河川生命力最好的證明。

#### 2. 苗栗縣政府水利處水利科 張坤源 科長

- A. 苗栗觀光價值在於屬於苗栗特有及原生的地景特色，若在原始的苗栗特色地景之下出現人造生態景觀的確稍顯突兀，建議公所在容許範圍內減做及修改，工程單位在設計時可能都會忽略這點，希望後續能以找回苗栗地景特色為考量進行設計。

#### 3. 逢甲大學輔導顧問團 張集益 顧問

- A. 建議圖中可標示植栽的位置及數量，以黃連木取代落羽松也可達到同樣的景觀效果，苗栗特色的水柳也是很好的選擇，建議利用當地既有的原生植物特色才能有亮點。
- B. 造林計畫建議將所有樹種列出來，不建議種植單一物種，另外灌木在森林底下後續維管會出現問題，不建議種植。
- C. 石籠覆土就會有植被植物自然生長，不須特別植栽，等到草長出來就會有自然的景觀效果。

## 二、苗栗龍鳳、外埔漁港排水及環境整體營造工程

### 1. 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陳柏豪 理事

- A. 此案套圖結果不在「重要石虎棲地保育評析」的石虎重要棲地內，所以不需關注在石虎的議題上。

## 三、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 1. 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陳柏豪 理事

- A. 第一批計畫僅提供大安濕地公園亮點計畫的設計圖給台灣石虎保育協會，請縣府亦提供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的設計圖，目前資料只有示意圖，無法確認對生態的具體影響。
- B. 第二批計畫僅有點位與工作計畫書，請後續提供初步設計與細部設計資料。
- C. 請問第一批與第二批在工程計畫提報核定階段的生態背景團隊為何？並請提供生態資料蒐集調查、生態保育對策的相關結果。
- D. 文獻蒐集工作應再加強，林務局與屏科大等研究單位的生態研究資料不見於各計畫規劃背景中，請生態背景團隊補充。
- E. 若無法先掌握河川生態特性，了解棲地特性與物種需求，如何找回河川的生命力？請規劃團隊應加強相關生態背景的論述，並且調繪工程區域的棲地圖，針對水環境共域物種的，據以提出符合前瞻水環境的規劃。
- F. 若要縫合藍綠帶，可改善堤岸與防汛道路，增加動物通道與自然鋪面，讓野生物能順利進到河川與高灘地的草地環境，減少路死機率或阻隔。
- G. 河川高灘地為汛期洪氾區，因常受河水擾動，而保持草地環境。若維持自然草地、灌叢疏林環境，可作為緩衝區與維持地下水補助，降低極端氣候降雨造成的災損。亦有多種保育類動物棲息於高灘地，包含石虎、鴛、食蟹獐、紅隼等，並有多種稀有植物分布，如百金花(VU,易受害)、臺灣大戟(NT,接近威脅)是位於濱溪草地。應保存目前低度開發，維持植被類型的多樣性，以及地表的透水性。以上述原則，建議苗栗縣政府水環境建設調整，如以下所列：
- a. 取消或縮減高灘地的硬體工程，避免後續長期維護管理的困擾與支出，並將對野生物的影響降到最低。建議取消後龍溪沿岸與周邊環境改善計畫的滑輪溜冰場、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周邊環境改善計畫的壘球場，另高灘地的自行車道不需有路網系統，只需一條連接即可休憩與兒童遊戲區。
- b. 除了大安濕地亮點計畫外，不建議於高灘地設置生態池，溪流原本即有自淨與溼地特性，強加景觀生態池僅是讓景觀與周邊地景產生突兀，並徒增後續維管的困擾，如後龍大橋上游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中的景觀生態池。

- c. 建議高灘地的草坪規劃應重新檢視河灘地的植群類型，劃設人為利用區、緩衝區與河川草地生態維持區，維持藍綠帶縱橫向的的連結性，避免均質的短草地。

#### 四、田寮圳水質現地處理設施

##### 1. 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陳柏豪 理事

- A. 如簡報內容所示此案不在石虎重要棲地內，故不需關注於石虎議題上。